附件：

国家标准《铅精矿化学分析方法 第11部分：汞含量的测定 原子荧光光谱法和固体进样直接法》任务落实会议纪要

2021年7月21日，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在甘肃省张掖市召开了国家标准《铅精矿化学分析方法 第11部分：汞含量的测定 原子荧光光谱法和固体进样直接法》任务落实会议纪要。来自北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、福建紫金矿冶测试技术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、昆明冶金研究院有限公司、中国有色桂林矿产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、广东先导稀材股份有限公司、成都中建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、广东省科学院工业分析检测中心、广西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、广西壮族自治区分析测试研究中心、江西铜业铅锌金属有限公司、辽宁连石检验检测有限公司、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冶炼厂、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炼厂、云南省科学技术院、云南云铜锌业股份有限公司、云锡文山锌铟冶炼有限公司等10多家单位的20余位代表参加了现场会议；防城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、中国检验认证集团广西有限公司、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检测研究中心、大冶有色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、连云港海关综合技术中心等5家单位的5位代表参加了视频会议。

会议对国家标准《铅精矿化学分析方法 第11部分：汞含量的测定 原子荧光光谱法和固体进样直接法》进行了任务落实，具体分工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测定范围 | 起草单位 | 一验单位 | 二验单位 |
| 1 | 《铅精矿化学分析方法 第11部分：汞含量的测定 原子荧光光谱法和固体进样直接法》 | 方法1：原子荧光光谱法（不做技术性修订）；汞 0.0001%~0.50%（即1μg/g~5000μg/g） |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冶炼厂、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| — | — |
| 方法二：固体进样直接法：汞 0.01μg/g～220μg/g | 防城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| 中国检验认证集团广西有限公司、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、兰州海关技术中心、广西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 | 广西壮族自治区分析测试研究中心、中国有色桂林矿产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、连云港海关综合技术中心、山东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六地质大队、大冶有色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、锦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|
| 时间安排 | 2021年12月，完成样品的准备，完成试验报告，进行验证。2022年4月，验证单位提交验证报告。2022年8月预审。2022年11月审定。 |
| 样品提供单位 | 防城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、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选择具有适当质量分数间隔（梯度选择要能覆盖最低点和最高点且尽可能分布均匀）的7个点的试验样品。 |
| 备注 | 方法1和方法2检测范围交叉部分的仲裁法由验证样品最终测试结果的精密度确定。 |